

臺灣地區蔣中正先生資料之典藏與整理－兼論「事略稿本」之史料價值

劉維開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副教授

Email: [liu226f@seed.net.tw](mailto:liu226f@seed.net.tw)

## 一、前言

從 1949 年 12 月 9 日，行政院開始在臺北辦公起，至明（2009）年，政府遷臺即將屆滿六十年。而在這將近一甲子的歲月中，蔣中正從 1950 年 3 月 1 日復行視事至 1975 年 4 月 5 日病逝，前後長達二十五年，一直擔任國家的最高領導者，對於中華民國在臺灣的發展有著不容忽視的重要貢獻，而他的後半生亦與臺灣有不可分割的密切關係。

蔣中正是二十世紀中國最重要的人物之一，從 1924 年擔任陸軍軍官學校校長起，影響近代中國政治長達半世紀之久。其事業發展可以 1949 年為界，分為兩個階段：從 1924 年至 1949 年的前二十五年，活動地點在中國大陸，東征、北伐、剿匪、抗戰，成為全民擁戴的民族救星，個人聲望達到頂峰；1950 年至 1975 年的後二十五年，活動地點轉移到了臺灣，保衛臺灣、建設臺灣，從挫折中再起，致力反共復國，創造其個人功業的另一個階段。

以蔣中正為中心的相關研究，一向是民國史研究的重點。近年來，隨著資料的陸續開放，「蔣中正研究」更成為一個重要的課題。臺灣方面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及政治大學歷史學系為主，有兩個以蔣中正為研究主題的團隊，進行學術研究。大陸方面的研究更為蓬勃，論者謂：「1980 年代中期以來，大陸歷史學界關於蔣介石研究的進展，事實上已經成為大陸民國史研究乃至整個中國近代史研究進展的重要標誌之一。」<sup>1</sup>並且進一步指出：「作為曾經深刻影響了近代中國歷史的政治人物，對蔣介石研究的深入、客觀、全面與否，直接影響到中華民國史、中國革命史乃至整個中國近現代史研究的深入進展，影響到我們對歷史與現實中許多問題的客觀、全面認知。」<sup>2</sup>

歷史研究有賴於充分的史料，就蔣中正資料分布的狀況而言，以臺灣方面相關史政機構之典藏數量最為可觀，內容最為完整而且重要。本文主旨在介紹臺灣地區蔣中正資料之典藏與整理情形，同時陳述筆者個人使用相關資料的經驗，並討論《蔣中正總統檔案》中「事略稿本」在蔣中正研究上的價值。

## 二、臺灣地區蔣中正資料之典藏情形

臺灣地區之蔣中正資料，主要典藏於國史館及中國國民黨中央文化傳播委員會黨史館（簡稱「黨史館」）等兩個機構，內容大多為紙本文件，其次為文物圖書及照片。

---

<sup>1</sup> 黃道炫，〈1980 年代以來中國大陸蔣介石研究述評〉，《近代史研究》總第 157 期（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2007 年 1 月），頁 146。

<sup>2</sup> 黃道炫，〈1980 年代以來中國大陸蔣介石研究述評〉，《近代史研究》總第 157 期，頁 156。

國史館所藏之蔣中正資料，以《蔣中正總統檔案》為主，另有部份見於《蔣經國總統檔案》、《國民政府檔案》等。

《蔣中正總統檔案》為蔣中正於北伐、統一、抗戰、戡亂等時期，所留存之函電、文稿、日記摘抄、書籍、輿圖、照片及文物等，由蔣氏之機要人員蒐錄整理而成。<sup>3</sup>1948年底，政府戡亂軍事失利，蔣氏為維護相關文獻、文物之安全，指示將該批資料運送臺灣，存放於桃園縣大溪鎮公所會議室，並於1954年1月於總統府機要室下成立大溪檔案室，專門負責文件整編工作，因此外界習稱該批資料為《大溪檔案》。1995年2月，總統府決定將《大溪檔案》移交國史館典藏，於翌年1月正式完成移轉手續。國史館以：一、此檔案為蔣中正一生文件，以蔣中正命名，可說名實相符；二、蔣中正一生雖歷任要職，但以擔任中華民國總統時間最久（1948—1975），地位最崇高，且蔣中正病逝於總統任內；決定將該檔案正名為「蔣中正總統檔案」，<sup>4</sup>但是對於檔案內容，維持總統府機要室原先所作分類，並未進行重大調整。

《蔣中正總統檔案》依其性質，共分為十類：籌筆、革命文獻、特交文卷、特交文電、特交檔案、領袖家書、文物圖書、蔣氏宗譜、照片影輯及其他類。<sup>5</sup>各類內容大要如下：

一、籌筆：為蔣中正親書之函電或諭令的原稿，時間起於1923年8月，止於1972年6月；編輯方式，係依時間先後整齊排比，共分成北伐、統一、抗戰和戡亂四個時期。

二、革命文獻：係依記事本末體編纂而成的重要文獻彙編，時間起自1923年6月，止於1952年4月，共分成北伐、統一、抗戰、戡亂四個時期，每個時期又依時序及事件為主題，分為多個案目；計北伐時期二十八案、統一時期三十四案、抗戰時期五十案、戡亂時期五十五案。

三、特交文卷：包括親批文件和交擬稿件兩部分，時間起自1927年1月，止於1964年8月。親批文件為各方致蔣中正函電，經蔣氏機要人員摘錄後呈閱，摘文箋上多有蔣氏披閱後所作之批示；交擬稿件則為蔣氏對各方去電之回復文稿，多數為機要人員草擬後再由蔣氏修改、決定發送。

四、特交文電：為蔣氏與各方往返之重要電報，分為三十八個專案，區分為領袖事功、日寇侵略、共匪禍國、俄帝陰謀等四個單元；計領袖事功之部十七案、日寇侵略之部八案、共匪禍國之部十案、俄帝陰謀之部三案。

五、特交檔案：分成分類資料、一般資料兩部分，前者係依照政治、軍事、中日戰爭、政治防共、軍事剿匪、外交、國際、經濟、財政、內政、教育、交通、社會、特件、其他等項，將各種資料加以分類、編纂，各項之下又分成若干案，時間起於1928年，止於1971年；後者不依內容分類，僅依照時間順序編輯而成，時間起

<sup>3</sup> 曾品滄，〈蔣中正總統檔案〉，《國史館現藏史料概述》（臺北：國史館，2003年9月四版），頁231。按：此處所稱「日記」係指日記摘抄；「電文」、「信件」均為往來電文、往來信件。

<sup>4</sup> 簡筌簧，〈「蔣中正總統檔案」的正名〉，國史館網站「談古道今」，[http://www.drnh.gov.tw/www/page/A/page-A04\\_06\\_a\\_02.htm](http://www.drnh.gov.tw/www/page/A/page-A04_06_a_02.htm)。

<sup>5</sup> 據總統府機要室編《領袖資料整理目錄》（民國73年5月），分為領袖籌筆、革命文獻、蔣氏宗譜、領袖家書、照片影輯、文物圖書、特交文卷整理、特交文電整理，及特交檔案整理等九類。十類為增加一「其他類」。

自 1926 年，至 1958 年止，其後另附有專件、手稿錄底、呈表彙輯、手令登錄、工(日)作報表、書翰等資料彙編。

六、領袖家書：內容為蔣氏致家人、親友書信之錄底，以寄發對象分類，分成致夫人、致經國公子、致緯國公子、致親友、致孝武孫公子、致孝勇孫公子等六種。其時間最早為 1926 年 1 月，最晚為 1969 年 1 月。

七、文物圖書：包括印信、印章、印譜、任狀及證書、勳章及紀念章、稿本及刊本、書畫、書籍、輿圖及其他文物等十類。

八、蔣氏宗譜：包括《蔣氏宗譜(民國七年重修本)》、《蔣氏宗譜(民國三十六年重修本)》等七套，共四十八冊。

九、照片影輯：包括照片輯集、影片、照相底片和縮影四類。

十、其他類：包括資料、底片和名章三類。其中資料部分包括有總統事略日記、文電登記簿、圖書及雜類等。<sup>6</sup>

除《蔣中正總統檔案》外，《蔣經國總統檔案》中亦有為數可觀的蔣中正資料。蔣經國為蔣中正之長子，自 1949 年 1 月蔣氏下野後，即伴隨蔣氏居留家鄉溪口，並隨同巡行各地；來臺後，歷任要職，並作為蔣氏與外界溝通的管道。《蔣經國總統檔案》中之蔣中正資料，主要為「忠勤檔案」中的《總統蔣公函電錄底》(二卷，1949 年—1965 年)、《總統蔣公手令錄底》(二卷，1949 年—1967 年)、《總統蔣公手札錄底》(一卷，1949 年—1970 年)等三部份；此外，「接見外賓談話紀錄」中《國防會議副秘書長接見外賓談話紀錄》亦有部份蔣中正接見外賓的談話紀錄。<sup>7</sup>其中「忠勤檔案」之三部份內容，主要為蔣氏秘書人員按時間先後順序抄錄蔣氏於 1949 年所發函電、手令及手札之彙編，原件大多見諸《蔣中正總統檔案》中之《籌筆》及《革命文獻》等類，相互參看，仍有極高史料價值。

《國民政府檔案》為總統府移轉之大陸運臺國民政府時期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檔案之統稱，主要內容分為：總類、行政、內政、外交、國防、財政、經濟、教育、交通、主計、人事、衛生、新聞、司法、考試、監察、僑務、黨務、政黨、府務及其他等二十一類，範圍十分廣泛。蔣中正曾兩度出任國民政府主席(1928 年 10 月—1931 年 12 月，1943 年 9 月—1948 年 5 月)，三度兼任行政院院長(1930 年 11 月—1931 年 12 月、1935 年 12 月—1938 年 1 月、1939 年 11 月—1945 年 6 月)，因此《國民政府檔案》存有相當數量由其批示或簽發的公文，自應列入蔣中正資料。但與前兩者不同處，在於《國民政府檔案》以公文書為主，《蔣中正總統檔案》及《蔣經國總統檔案》則以蔣氏之函稿、電稿、文稿、錄副等文電底稿或複本、抄本為主。

皮藏蔣中正先生資料的另一個主要機構為中國國民黨中央文化傳播委員會黨史館(以下簡稱「黨史館」)。黨史館的前身為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以下簡稱「黨史會」)，成立於 1930 年 5 月，原名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1972 年 3 月改名黨史委員會，2000 年 5 月，因政黨輪替，中國國民黨組織調整，改隸文化傳播委

<sup>6</sup> 曾品滄，〈蔣中正總統檔案〉，《國史館現藏史料概述》，頁 232-238。

<sup>7</sup> 朱重聖，〈國史館現藏《蔣經國總統檔案》介紹〉，《近代中國》雙月刊第 123 期(臺北：近代中國雜誌社，民國 87 年 2 月)，頁 92、96。

員會，更名為「黨史館」。

黨史館（會）設置之目的在保存、整理中國國民黨的革命奮鬥史蹟，以為國史、黨史編修之準繩。自成立之時起，除就中國國民黨中央各單位移送之檔案進行整編外，並多方徵集相關資料。1948年12月因時局逆轉，蔣中正以中國國民黨總裁身份指示該會將重要史料轉運臺灣保存。1949年1月，第一批史料經上海運抵臺中，其餘史料則先運至廣州存放，8月間再轉運臺中會合。1950年3月，該會史料移送南投草屯保管，至1979年4月北移臺北市郊陽明山之陽明書屋，1998年10月自陽明書屋遷至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現址。

黨史館（會）典藏史料達三百萬件以上，關於蔣中正的部份，因其自1938年4月起至1975年4月逝世，長期擔任中國國民黨總裁，因此該會就蔣氏個人函電、批示、手諭、講稿等資料，循總理孫中山先生例，設立專檔，名為「總裁史料」。此外，該會尚有兩批蔣中正相關資料，一是1980年間，該會接收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移交之《總裁批簽》，為蔣中正自1950年至1975年以總裁身份處理黨務之各項批簽，共九十三冊另十七卷；<sup>8</sup>一是1989年前後，總統府機要室為厲行黨政分際，將《大溪檔案》之「特交檔案分類資料」中黨務類資料一八三二件，移交該會典藏。<sup>9</sup>該會為維持該兩批資料的完整性，並未將其納入《總裁史料》，另行單獨建檔。

黨史館（會）相關檔案中，如一般史料、黨務會議記錄及組織專檔、特種檔案等，亦存有大批蔣中正資料。以《黨務會議記錄及組織專檔》為例，蔣中正曾任中國國民黨中央常務委員、中央政治委員等職，爾後成為中國國民黨總裁，依例參與或主持黨內各種重要會議，如全國代表大會、中央（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中央常務委員會會議等，會中之發言或指示，往往載諸會議記錄，而不一定會對外公布。黨史館（會）所藏之黨務會議檔，包括自1924年1月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以來歷次全國代表大會、中央（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中央常務委員會會議，以及中央政治會議（政治委員會）、國防最高委員會、反共抗俄總動員運動會報等會議記錄，參閱其中發言紀錄或總裁講話、總裁指示等相關內容，對於若干政策形成的過程，提供重要的資料。

除國史館、黨史館外，如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國防部部長辦公室國軍檔案中心（即原國防部史政編譯局所藏檔案）等，亦藏有少數蔣中正相關資料，但較為零散，本文即不作說明。

### 三、蔣中正資料之整理與使用經驗

國史館之《蔣中正總統檔案》與黨史館之《總裁史料》、《總裁批簽》等，雖然均為蔣中正資料，但是兩者之來源及內容並不相同。國史館係接收原《大溪檔案》，

<sup>8</sup> 邵銘煌、薛化元主編，《蔣中正總裁批簽檔案目錄》（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系、中國國民黨黨史館，民國94年12月），編輯凡例。

<sup>9</sup> 黨務類包括中央法令、本黨改造、中央人事、中央會議、中央宣傳、中央報告、總裁訓示及各方建議、地方海外及特種黨務、三民主義青年團、中央訓練團、革命實踐研究院、各黨派動態、匪情報告、其他等十四案，此項檔案移交係於李元簇擔任總統府秘書長期間（1988.10-1990.5）進行。筆者當時任職黨史會，「黨政分際」之原則係總統府機要室人員告知。

內容集中於軍事及政治方面；黨史館（會）則為自行徵集及中國國民黨中央秘書處等單位移送而來，內容主要在黨務方面。因此兩機構對於蔣中正資料之整理、編排等，各不相同。

國史館之《蔣中正總統檔案》在《大溪檔案》時期，即已進行整理、分類，該館自接收後，沿用其原分類，並未作重大調整，因此檔案之整理情形，需就《大溪檔案》進行理解。如前所述，《蔣中正總統檔案》共分十類，各類的整編情形，並不一致，目前資料僅得知「特交檔案」、「革命文獻」、「籌筆」及「特交文電」四類之整理狀況，概述如下：

特交檔案：蔣中正交存之重要文卷，在大陸時採「隨時整理，分類彙存」，但實際上只是「彙存」而已；「分類」方面，自大陸來臺時，僅有「籌筆」、「特件」、「親交件」、「情報」等籠統名稱。1950年初，總統府機要室主任周宏濤委請國防部少將參議許卓修率同相關人員負責資料整編工作，將檔案分為黨務、政治、軍事、中日戰爭、經濟、財政、外交、國際、教育、交通、社會、防共、剿匪、特件等十四類，依其內容分別歸類，至是年7月30日，完成特種文件（包括特種文件、手令手稿、蔣夫人文件、楊永泰經辦案卷）計二十七箱，一五、〇九八件。<sup>10</sup>該批文件在總統府機要室於1984年5月編輯之《領袖資料整理目錄》中，列為「特交檔案分類資料」。

革命文獻：許卓修等於文件分類整理工作告一段落後，即依時間順序，分為北伐時期、統一時期、抗戰時期、戡亂時期等，繼續就相關文件著手進行各時期之「重要文件彙編」。至1953年7月，完成北伐時期重要文件彙編二十八冊、統一時期重要文件彙編三十四冊、抗戰時期重要文件彙編五十冊，此即日後分類之「革命文獻」。1953年12月，大溪檔案室成立後，許氏續整編抗戰勝利至三十九年三月總統復職期間之檔案，並經蔣氏指示：「對美外交應加白皮書一項及對日議和一項。」至1955年完成戡亂時期重要文件彙編五十五冊。<sup>11</sup>在第五十五冊《對日議和》（下），即全編之最後一冊的首頁，編輯人員記道：「一、戡亂時期（三四、八一三九、三）重要文件分編諸案共計五十二史冊，連同奉命增編之「對日議和」案三冊，合計五十五史冊，全部資料文件總計為一萬六千二百四十四頁件。二、本（第五十五）冊為此一工作階段（第四階段）編案之最後一冊。三、本階段編案係自四十二年十二月開始至四十四年九月編成同年十一月完成一切手續，（指審校裝備等等手續而言）參加工作者共有六人。總統府大溪檔案室。四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sup>12</sup>

根據參與整編工作之許兆瑞回憶，許卓修受命後，經過審慎研究，決定以治史之方法，對該批檔案進行整編，採用紀事本末之體例，首先按照各時期之重要史事訂定各案目名稱，經呈奉蔣氏核定後，即就上百箱文件逐一審閱，選擇其重要者，分別編入各案。經選用之文件，需考察人名、職稱、發文之時間、地點，並摘錄每一文件之重要內容，製作目錄，供查閱者參考。許卓修並在每案之卷首，親撰概述

<sup>10</sup> 郭紹儀，〈「蔣中正總統檔案」源流初探〉，《國史館館刊》復刊第23期（臺北：國史館，民國86年12月），頁330。

<sup>11</sup> 許兆瑞，〈許卓修先生對近代史研究之貢獻〉，《近代中國》雙月刊第125期（臺北：近代中國雜誌社，民國87年6月），頁143-145。

<sup>12</sup> 《革命文獻拓影》戡亂時期，對日議和（下），第五五冊，國史館藏。

一篇，依據文件內容，敘述史事之始末，各案概述連同全案完成後，再送蔣氏核閱。<sup>13</sup>製作目錄及撰寫概述等工作雖極為繁複，但對於後來之使用者卻十分便利，就筆者而言，至今運用「革命文獻」，仍深受其惠。

籌筆：籌筆為蔣中正自 1923 年 8 月至 1972 年 6 月親書之函電或諭令、書信的原稿，交由機要人員發文後原件保存者，以及來臺後請接受命令之黨政軍相關人員繳回者。<sup>14</sup>內容十分廣泛，包括蔣中正對人事、政治、軍事、經濟、社會文化，以及黨務等指示、手諭。

籌筆的整理，因每件籌筆為獨立文件，相互間亦無關連，無法依一般檔案給予併案或編案，因而籌筆的整理，大致而言，係以時間為序，進行編排和整裝成冊，其方式如下：一、將籌筆依時間順序概分為北伐時期、統一時期、抗戰時期、戡亂時期及其他等五部份。北伐時期文件時間自 1923 年 8 月起至 1928 年 12 月底止；統一時期文件時間自 1929 年 1 月起至 1937 年 7 月 8 日止；抗戰時期文件時間自 1937 年 7 月 8 日起至 1945 年 12 月底止；戡亂時期文件時間自 1946 年 1 月起至 1972 年 6 月 23 日止。其他之文件時間自 1932 年至 1945 年。二、以時間前後為序，給予每一文件一個編號，並將編號打印及書寫於文件的右上角處。三、將每一文件依序貼粘於約八開紙的兩面，然後將其放置於同規格的透明膠袋中，再裝訂成冊，每冊所含文件，大致而言少則四十件，多則可達一百五十件，計有北伐時期十六冊，統一時期一七七冊，抗戰時期五十七冊，戡亂時期四十冊，其他一冊。<sup>15</sup>

特交文電：總統府機要室以所藏蔣氏與各方往返之重要電報，數量龐大，幾達一百萬件之多，乃於 1973 年 2 月展開整編工作。參與工作人員先依各時期重要史事擬定三十八案，再自該批文電中抽出與編案相關的資料，分別歸納，按時排列，使前段脈絡貫通，共計四三六冊。<sup>16</sup>三十八案依內容區分成「領袖事功」、「日寇侵略」、「共匪禍國」、「俄帝陰謀」等四個單元；其中「領袖事功」復分為「領導北伐統一」、「領導國家建設」、「領導革命外交」、「領導對日抗戰」、「領袖復行視事」及「領袖指示補編」等六部份。<sup>17</sup>每案之前並由整編人員撰寫紀要一篇，以明其因果始末。

《大溪檔案》作為蔣中正在 1949 年之前統軍主政之重要資料，自然為民國史研究者所重視，但以往除少數學者，如梁敬錚等獲得特許參閱外，外界難窺其內容。

<sup>13</sup> 許兆瑞，〈許卓修先生對近代史研究之貢獻〉，《近代中國》雙月刊第 125 期，頁 143-144。

<sup>14</sup> 如籌筆現有致陳誠之手諭，即為陳氏奉命繳回之原件，陳氏將原件攝影留存，編入其個人資料《石叟叢書》中《總裁手翰影存》。

<sup>15</sup> 簡筌簧，〈蔣中正總統檔案籌筆整理與開放之研究〉，《國史館館刊》復刊第 32 期，頁 5-6。

<sup>16</sup> 曾品滄，〈蔣中正總統檔案〉，《國史館現藏史料概述》，頁 234。

<sup>17</sup> 三十八案之案名為：領袖事功之部：領導北伐統一—掃除軍閥主持奉安大典、領導北伐統一—收平石唐叛變、領導國家建設—鞏固國防、領導國家建設—實施憲政、領導國家建設—改革政經、領導國家建設—積極治邊、領導革命外交—我與聯合國、領導革命外交—對美關係、領導革命外交—對韓菲越關係、領導革命外交—對英法德義關係、領袖復行視事、領導對日抗戰—盧溝禦侮、領導對日抗戰—訪問印度、領導對日抗戰—遠征入緬、領導對日抗戰—開羅會議、領導對日抗戰—勝利受降、領袖指示補編，日寇侵略之部：濟南慘案、瀋陽事變、淞滬事件、侵擾熱河、迭肇事端、卵翼傀儡、汪偽組織、八年血債，共匪禍國之部：挑撥寧漢分裂、煽動西安事變、勾結閩逆叛變、製造各地暴動、種種不法罪行、談判詭謀、武裝叛國、抗命禍國、擴軍叛變、苛擾殃民，俄帝陰謀之部：雅爾達密約與中蘇協定、阻擾接收東北、俄帝侵華罪行。



1979年5月，該項檔案經蔣經國核定，遷至臺北市陽明山陽明書屋度藏，仍由總統府機要室管理，並以黨史會史料亦存放該處，同意交由當時之黨史會主任委員秦孝儀檢調運用，「俾對領袖革命作更有效之闡揚」。<sup>18</sup>秉此原則，《大溪檔案》除開始有限度的供國內外學者申請參閱外，如李國祁、吳天威、馬若孟（Ramon H. Myers）、李雲漢等，均曾據以撰寫相關論著。<sup>19</sup>秦孝儀並以《大溪檔案》及黨史會檔案為主，主持編輯《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全書分為七編，共二十六冊，由黨史會出版。該書出版後，因其中大多為首度公開的史料，極為珍貴且具權威，若干長期以來的臆說與偏見，不攻自破，深受國內外學術界重視。嗣後，黨史會復在秦氏主持下，就《大溪檔案》中西安事變相關文電，於1983年編輯出版《西安事變史料》兩冊，對西安事變之研究裨益甚大。

國史館接收《大溪檔案》後，決定「從頭整理，逐次開放」的原則，並以「籌筆」深具史料價值，需優先開放，提供閱覽，但之前之整理工作未盡完備，遂決定由「籌筆」開始著手。<sup>20</sup>至1996年8月，部份資料已整理完成，為因應外界對於開放該項檔案的要求，乃致函總統府秘書長請示就整理完成部份進行開放，並將該檔案名稱訂為「蔣中正總統檔案」。<sup>21</sup>經同意後，於1997年2月起正式對外開放，提供研究者運用。

國史館對於「籌筆」之整理，首先進行「審查」。審查工作分兩階段進行，先由館方進行初審，檢出其中可能涉及國家尚未解密的機密或涉及個人隱私文件；再由館方聘請館外專業人士對檢出的文件進行複審，結果是將可以開放的檔案盡量予以開放。<sup>22</sup>審查工作完成後，即開始進行檔案整理。檔案整理之作業程序，分為分類、提案、立案、編目、編目初複審、電腦鍵檔及複核、微捲拍攝、影像掃描、編目勘誤校正及目錄出版等項，其中又以編目的摘由為整理籌筆檔實務作業的重點所在，亦最為繁複。<sup>23</sup>至1998年10月，全部整編工作完成，並將籌筆檔案的編目，依時間順序排印出版《蔣中正總統檔案目錄－籌筆》文字版二冊及光碟版，以便利讀者瞭解檔案重要內容。隨後，該館亦完成「革命文獻」之整編作業，並出版《蔣中正總統文物目錄革命文獻目錄》光碟版；同時完成「籌筆」與「革命文獻」之線上閱檔，使讀者能利用館內電腦，直接在線上檢索及查閱檔案。

2002年1月，國史館參與國科會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並將《蔣中正總統檔案》之數位化，納入計畫項目之一。目前已陸續完成「特交檔案」、「特交文卷」、「特交文電」、「照片影輯」、「文物圖書－事略稿本」及「領袖家書」等類，依館方

<sup>18</sup> 劉維開，〈臺灣地區中國國民黨黨史史料典藏與研究〉，《中華民國史專題論文集第四屆討論會》（臺北：國史館，民國87年12月），頁1739-1740。

<sup>19</sup> 李國祁曾參閱「革命文獻拓影」，北伐時期，撰寫〈北伐的政略〉，見《北伐統一六十周年學術討論集》（臺北：北伐統一六十周年學術討論集編輯委員會，民國77年10月），頁210-245。其他如吳天威、李雲漢曾參閱西安事變；馬若孟曾參閱二二八事件相關資料。

<sup>20</sup> 郭紹儀，〈「蔣中正總統檔案」源流初探〉，《國史館館刊》復刊第23期，頁332；簡筌簧，〈蔣中正總統檔案籌筆整理與開放之研究〉，《國史館館刊》復刊第32期，頁7。

<sup>21</sup> 郭紹儀，〈「蔣中正總統檔案」源流初探〉，《國史館館刊》復刊第23期，頁327。

<sup>22</sup> 初審由國史館副館長朱重聖負責，複審由曾任蔣中正侍從秘書的唐振楚等負責。見簡筌簧，〈蔣中正總統檔案籌筆整理與開放之研究〉，《國史館館刊》復刊第32期，頁7。

<sup>23</sup> 簡筌簧，〈蔣中正總統檔案籌筆整理與開放之研究〉，《國史館館刊》復刊第32期，頁7-11。

規定，完成數位化之文件，即不再提供讀者參閱紙本原件，因此除「文物圖書」類中少部份資料外，《蔣中正總統檔案》均已改為光碟版閱覽。該館並於官方網站上建置「國史館數位典藏資料庫查詢系統」（以下稱「查詢系統」），研究者可於到館之前，先行於該網站進行檢索，以了解個人所需資料情形。<sup>24</sup>此外，國史館於去（2007）年建置完成「國家歷史資料庫」，其中「史事專題」之「中日和約」項下，已將「革命文獻」中的「對日議和」全案輸入，對該項主題之研究裨益甚大。<sup>25</sup>

《蔣中正總統檔案》之檢索、閱讀，隨著數位化完成，固然十分便利，但因該館目前規定《蔣中正總統檔案》不得影印或列印，因此研究者必須耐心抄錄。其次，因《蔣中正總統檔案》所涉時間長達數十年，內容龐雜，數量可觀，當初《大溪檔案》整編時，對於文電的分類並不十分精確，其中有性質相同者，置於兩類，如「特交檔案分類資料」中有「名人書翰」卷，「特交檔案一般資料」中亦有「書翰」卷，其性質皆為時人致蔣氏書函，但是卻分在兩卷；亦有一來一往的相關文電，因來源不同，往往會存放於不同類別的案卷中，如 1948 年 11 月—1950 年 1 月，蔣夫人宋美齡訪美期間，蔣中正與夫人往來的電報，即分別見於「蔣總統家書—致夫人第六卷」、「特交檔案一般資料（民國 37 年）」、「特交檔案分類資料—對美國外交」、「特交文電—革命外交對美關係」及「事略稿本」（民國 37 年、民國 38 年）等案卷，<sup>26</sup>研究者在檢索時必須十分注意。

另一方面，檔案數位化之後，研究者固然可以在查詢系統經由關鍵詞或時間進行檢索，增加閱檔的便利性，同時改變了以往閱讀紙本檔案的習慣，並能運用電腦軟體相關功能，更精確的解讀檔案內容。不過就筆者多年來使用該項檔案之經驗，除了「革命文獻」、「籌筆」外，其他如「特交檔案」、「特交文電」、「特交文卷」等，在時間許可下，最好能夠逐件檢閱，因為有些文件依據查詢系統現有目錄不一定能理解內容，必須直接檢視，才會有進一步的發現。<sup>27</sup>如 1953 年，韓戰停戰談判陷入僵局時，蔣中正曾於 6 月 7 日致電美國總統艾森豪（Dwight D. Eisenhower），建議美國對於韓戰及遠東問題應採取之態度，但是在《蔣中正總統檔案》中僅存有艾森豪致蔣氏的復電，卻不見蔣氏致艾森豪之原電。筆者處理此一問題時，最初亦只能依靠當時擔任駐美大使之顧維鈞的回憶錄，《顧維鈞回憶錄》第十分冊，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譯，北京：中華書局，1989 年 9 月）理解蔣氏之建議內容。但是在逐件查閱「特交檔案分類資料—對韓國外交」時，注意到一份目錄題為「皮宗敢電蔣中正美國防部召及各國武官會報，黃雄盛呈蔣中正查報 1951 年 7 月韓戰戰線」

<sup>24</sup> 網址為<http://linux201.drnh.gov.tw/textdb/drnhBrowse/>，目前在該網站之「瀏覽查詢」項下，可查詢《蔣中正總統檔案》中「籌筆」、「革命文獻」、「文物圖書」、「特交文卷」、「特交檔案」等類之內容。

<sup>25</sup> 國家歷史資料庫之網址為<http://nhd.drnh.gov.tw/AHDPortal/>，採申請制。「史事專題」中，除「中日和約」外，「國際地位與國際關係」項下亦收錄《蔣中正總統檔案》之相關文件，但僅採用部份，且較為分散，未如「中日和約」係全案輸入，十分集中。

<sup>26</sup> 蔣中正致蔣夫人電報，主要見於「蔣總統家書—致夫人第六卷」、「特交檔案一般資料（民國 37 年）」及「特交檔案分類資料—對美國外交」；蔣夫人致對中正電報，主要見於「特交文電—革命外交對美關係」、「事略稿本」（民國 37 年、民國 38 年），此外，「特交檔案分類資料—對美國外交」中亦有少數電報等。各案卷所收錄電報之重疊性不大，研究者必須將相關檔案逐件查閱後，才能對蔣夫人在美活動情形，以及蔣中正對夫人的相關回應有較明確的理解。

<sup>27</sup> 查詢系統中僅有「內容描述」，此處所稱「目錄」即為「內容描述」。



的資料中，有件蔣氏親筆刪修的稿件，內容與韓戰有關，再比對《顧維鈞回憶錄》所附蔣電內容，發現此件即為蔣氏於 6 月 7 日致艾森豪電之原稿。原稿內容與《顧維鈞回憶錄》所附蔣電內容頗有出入，經由原稿能夠更明確的理解蔣氏在美、韓雙方對停戰談判意見分歧情況下的態度。<sup>28</sup>而蔣氏此電在美國方面引起相當反應，美國國務卿杜勒斯（John F. Dulles）指示駐華代辦鍾華德（Howard P. Jones）持書面文件謁蔣，說明美國立場，態度強硬；蔣氏對此頗不以為然，乃親擬聲明並致電顧維鈞，囑以口頭方式向杜勒斯轉達立場；顧氏會晤杜勒斯後，亦有電報將杜之談話報告蔣氏。但是這批往來文件，卻分別存放於「特交檔案分類資料－對美國外交」、「特交文電－革命外交對美關係」、「特交檔案分類資料－對韓國外交」等不同案卷中，即使由查詢系統亦難以得知彼此的相關性，以名為「顧維鈞電蔣中正韓戰停戰後之後和議形勢及各方反應等情」之文件為例，如果不逐件檢視，即無法得知其中有顧維鈞奉蔣命會晤杜勒斯後之報告，而此件報告對於理解杜勒斯何以會指示鍾華德向蔣氏表達美方立場，十分重要。後續的發展，亦與此報告有密切關係，在此不加贅述。

29

黨史館（會）之蔣中正資料不同於《大溪檔案》，係由該館（會）自行徵集及中國國民黨中央秘書處等單位移交而來，其編目遵循該館（會）之規則辦理。《總裁史料》為蔣中正個人專檔，依照片、電影片、留聲片（錄音帶、演講、談話）、傳記、著述（論文、演講、談話、宣言、函札、電報、令狀、批牘、文告、計劃、雜類等）、墨蹟、他人闡揚總裁思想之論著、逝世、陵園、紀念文物，及蔣夫人有關資料等分類，按資料入館（會）之先後次序，予以編目。此外，由中央委員會秘書處移交之《總裁批簽》，及總統府機要室移交《大溪檔案》之「特交檔案分類資料」的「黨務」類資料等，為獨立建檔，與《總裁史料》之編目不同。

黨史館（會）雖然為中國國民黨之史政機構，但受限於經費、人事等，檔案數位化之速度十分緩慢，近年來始與國內外研究機構，如美國史丹佛大學胡佛研究院、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學系等合作，展開相關工作。目前對於《總裁史料》及相關檔案之閱覽，仍必須使用卡片或紙本史料目錄進行檢索，且屬原始文件之資料不得複印、攝製，對研究者而言，感覺較為傳統。值得注意的是，該館曾於 2004 年與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合作，對《總裁批簽》進行目錄及摘要之整理工作，完成《蔣中正總裁批簽檔案目錄》，於 2005 年 12 月出版。《蔣中正總裁批簽檔案目錄》對於每件批簽依編號、檔名、簽文摘要、總裁批示、時間等項排列陳述，其中「檔名」為原呈登錄之收件字號；「簽文摘要」以簽呈上事由內容為主；「總裁批示」則為批示全文照錄，間採註記方式，說明批簽所指人、事、物，及批簽內容所針對的問題，研究者參閱此兩項內容，對於該件批簽內容可以有初步之理解。<sup>30</sup>

#### 四、《事略稿本》之史料價值

<sup>28</sup> 參見劉維開，〈蔣中正對韓戰的認知與因應〉，《軍史》第 65 號（首爾：國防部軍史編纂研究所，2007 年 12 月），頁 87。按：本文原稿為中文，經譯為韓文刊登。

<sup>29</sup> 參見劉維開，〈蔣中正對韓戰的認知與因應〉，《軍史》第 65 號，頁 92-94。

<sup>30</sup> 邵銘煌、薛化元主編，《蔣中正總裁批簽檔案目錄》，編輯凡例。

國史館度藏《蔣中正總統檔案》之「文物圖書」類，有一批名為「事略稿本」之文件，性質不同於其他類別，如「籌筆」、「革命文獻」、「特交檔案」、「特交文電」等為原始文件之彙編，而係依據蔣中正經歷黨政軍大事，以時間為經，以行事推移為緯，分年編輯之蔣氏大事長編，其內容並經其親自核定。

蔣中正不僅重視資料的保存，對於個人行事之記錄亦十分注意，除持續不斷的記日記外，並委請機要人員參考相關資料，按年編纂其大事紀要。蔣氏於 1930 年代將其早年日記、函電、文稿等個人資料，交由少年時期的老師毛思誠保管、整理。毛氏將蔣氏早年之函電、文稿等，整編為《自反錄》一書；並就日記內容依黨政、軍務、文事、學行、旅遊、家庭、雜俎、身體、氣象等分類，輯錄為《蔣介石日記類抄》。毛氏復就相關資料編纂《蔣介石年譜初稿》，於 1937 年 3 月印行時，改名為《民國十五年以前之蔣介石先生》，與《自反錄》同為研究蔣氏早年事蹟之重要文獻。《民國十五年以前之蔣介石先生》採編年與紀事本末體例，而交互為用，依蔣中正經歷黨政軍大事，以歲月為經，以行事之推移為緯，復就其始終之間，鋪陳本末。書中並摘引蔣氏日記，以理解其內心想法，但是在編訂、審閱的過程中，毛思誠對於日記內容大多會予以增刪，並非逐字逐句照引。<sup>31</sup>

「事略稿本」係延續《民國十五年前之蔣介石先生》而來，起迄時間，自 1927 年至 1949 年，其中 1939 年闕漏，總計二七四冊。其資料來源與《民國十五年前之蔣介石先生》大致相同，包括蔣氏保存之函電、手令、公牘、文稿等各類資料。「事略稿本」中亦摘引蔣氏日記，但是隨著蔣氏之地位日益重要，日記成為理解其在政策形成過程中的真正想法的重要依據，因此在「事略稿本」所摘引日記之篇幅較《民國十五年前之蔣介石先生》為大，作法上則與《民國十五年前之蔣介石先生》相同，日記內容在審閱的過程中會有若干調整，與原稿略有出入。<sup>32</sup>

<sup>31</sup> 楊天石認為毛思誠先摘引蔣中正日記原文，然後加以文字潤飾，並未改變蔣之原意。見楊天石，〈蔣介石日記的現狀及其真實性問題〉，《人民網》，讀書頻道，<http://book.people.com.cn/BIG5/69399/107423/125493/125495/7421328.html>。但是《民國十五年以前之蔣介石先生》所摘引內容，在蔣氏審閱過程中，往往會作較大幅度的變動。以中山艦事件前一日，1926 年 3 月 19 日為例，日記作「下午五時，行至半途，自思為何必欲私行，予人口實，志氣何存！故決回寓，犧牲個人一切以救黨國也。否則國粹盡矣。終夜議事，四時往經理處，下令鎮壓中山艦陰謀，以其欲陷我也。權利可以放棄，名位可以不顧，氣節豈可喪失乎？故余決心不走。」（轉引自楊天石，〈「中山艦事件」之謎〉，楊天石，《找尋真實的蔣介石—蔣介石日記解讀》（香港：三聯書店（香港）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3 月），頁 139。）《民國十五年以前之蔣介石先生》同日記事，毛思誠原文為：「午後五時行至半途，猛思“我何為示人以弱？”仍返東山，誓犧牲個人一切，以救黨國。竟夕與各幹部密議，至四時，詣經理處，下定變各令。」與日記內容大致相同，但本段文字經蔣中正親筆修改為：「回寓會客，痛恨共產黨挑撥離間與其買空賣空之卑劣行動，其欲陷害本黨、篡奪革命之心，早已路人皆知。若不於此當機立斷，何以救黨，何以自救，乃決心犧牲個人，不顧一切，誓報黨國。竟夕與各幹部密議，至四時，詣經理處，下定變各令。公曰：『權利可以棄土，責任豈可放棄乎；生命可以犧牲，主義豈可敵屣乎。此時再不決心，尚待何時，此時若不殉黨，何顏立世。今日事只有直前奮鬥，以期毋忝所生，不負初衷。』」（見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編，《蔣中正年譜初稿》（北京：檔案出版社，1992 年 12 月），頁 547。）與日記及毛思誠原文相較，顯然在修正過程中，受到後來情勢發展的影響，更加強正當化其發動「鎮壓」行動的動機。

<sup>32</sup> 對於「事略稿本」摘取之日記內容，呂芳上稱「文字略加潤飾」，見呂芳上，〈領導者心路歷程的探索：蔣介石日記與民國史研究〉，「近代中國國家的型塑：領導人物與領導風格」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2007 年 12 月 15—17 日，頁 2；楊天石則稱「對蔣的日記有刪選，有壓縮，有加工」，見楊天石，〈蔣介石日記的現狀及其真實性問題〉，《人民網》，讀書頻道，

「事略稿本」之編纂，初期由蔣氏重要幕僚、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侍從室第二處主任陳布雷負責，由王宇高、孫詒、袁惠常三人主稿，於 1939 年 8 月展開工作。<sup>33</sup>至 1948 年，已陸續完成 1927 年至 1936 年之「事略稿本」，各年沿用《民國十五年前之蔣介石先生》之名稱，依序為《民國十六年之蔣介石先生》、《民國十七年之蔣介石先生》等。王、袁、孫三人均為奉化人，具舊學根底，王宇高為蹕駐村人，有《珠岩齋文初稿》；<sup>34</sup>袁惠常為慈林村人，有《雪野堂文稿》；<sup>35</sup>孫詒有《瓶梅齋詩錄》等傳世。<sup>36</sup>

1949 年初，已完成之「事略稿本」隨同蔣中正相關資料運臺，一併存放於桃園大溪。1951 年 10 月，總統府機要室以「事略稿本」之編纂工作應繼續進行，遂委請蔣君章主持相關事宜，展開續編 1937 年之後的「事略稿本」。1952 年 4 月，蔣君章因故奉命解職，改由許卓修負責，至 1958 年 7 月，陸續完成 1937 年至 1945 年部份。其中 1937 年至 1941 年，由許卓山、袁金書擔任，許卓修審核，於 1955 年 12 月前完成。1956 年 1 月，總統府事略編纂室成立後，「事略稿本」之編纂事宜即由該室負責，由袁金書編纂 1942 年、1944 年，許卓修、許兆瑞編纂 1943 年、1945 年，許卓修綜核，至 1958 年 7 月完稿。1958 年 8 月，許卓修辭職，總統事略編纂室總編纂由秦孝儀接任，繼續完成「事略稿本」之 1946 年至 1949 年部份，其中 1947 年、1948 年資料之搜集整理及撰擬初稿，由陳敬之、趙佛重擔任；1946 年、1949 年，由袁金書、許兆瑞負責。<sup>37</sup>

「事略稿本」之內容，1927 年至 1936 年部份，已於 1948 年之前完成，來臺後在內容方面並未再作大的調整，因此這一部份，從資料搜集整理、撰擬初稿、審核、校訂、謄錄等，過程十分完整。1937 年之初稿於 1948 年前大致完成，來臺後的編纂工作主要是在原有的基礎上增加相關資料，內容相對較多。<sup>38</sup>1938 年之後的「事略稿本」均在臺灣完成，雖然延續原有體例，但是在資料搜集及撰擬初稿方面因各年主稿者風格不一，而略有出入。

---

<http://book.people.com.cn/BIG5/69399/107423/125493/125495/7421328.html>。

<sup>33</sup> 陳布雷於回憶錄記，1939 年 8 月，「王宇高（堉伯）、孫詒（翼夫）、袁惠（按：「惠」之誤）常（孟純）自奉化奉召來渝，入侍從室任編纂員，掌編纂蔣公十六年以後之事略事宜，隸第五組，由余督導之。」見《陳布雷回憶錄》，頁 143。

<sup>34</sup> 參見《奉化市農業資訊網》，古今名人，<http://www.fhagri.com.cn/xuxia/character/wyg.htm>。

<sup>35</sup> 參見《古籍圖書網》，[http://www.gujibook.com/guide\\_77691/](http://www.gujibook.com/guide_77691/)。按：袁惠常在其家譜上所列職務為「國民政府文官處編審兼國史館協修」，參見〈解讀慈林〉，《奉化新聞網》，雪竇文藝－鄉土地理，<http://www.fhnews.com.cn/gb/node2/node9/node111/userobject1ai96032.html>；〈慈林遊記〉，《奉化新聞網》，雪竇文藝－鄉土地理，<http://www.fhnews.com.cn/gb/node2/node9/node111/userobject1ai149525.html>。

<sup>36</sup> 參見〈掇拾古今 精品薈萃－天津今古齋秋拍古籍善本專場前瞻〉，《孔夫子舊書網》，拍賣聯盟，[http://www.kongfz.com/auction/news\\_detail.php?class\\_id=94&first\\_cat\\_id=1](http://www.kongfz.com/auction/news_detail.php?class_id=94&first_cat_id=1)。

<sup>37</sup> 許兆瑞，〈許卓修先生對近代史研究之貢獻〉，《近代中國》雙月刊第 125 期，頁 147-148。

<sup>38</sup> 據許兆瑞回憶，許卓修認為「事略部份只編到三十年，尚有很多年沒有編，當然需要繼續編下去」；但又謂：「蔣公事略之編纂……民國十五年以前已有毛思誠先生編纂出版『民國十五年前之蔣介石先生』一書，十六年至二十五年，蔣公在重慶時亦已由專人編纂成稿。」見許兆瑞，〈許卓修先生對近代史研究之貢獻〉，《近代中國》雙月刊第 125 期，頁 147-148。兩說似有出入，究其實際，應為 1927 年至 1936 年已定稿，1937 年至 1941 年已有部份初稿，其中以 1937 年較為完整，其餘各年僅有少數資料。

1938年之後的「事略稿本」編纂，與《大溪檔案》的整理工作，大致同時進行，主要為蔣氏手令、往來文電、講稿等文件之輯錄。此項工作由多人協助進行，手諭、文件、編案等各有專人負責，再經主稿者整理編輯。此外並由專人負責摘錄蔣氏日記，以每日記事對人、事之思考，以及「本星期反省錄」、「本月反省錄」為主。<sup>39</sup>編纂過程十分謹慎，主稿者先就抄錄資料進行整理，撰擬初稿，呈送審核；審核者對於初稿之審核，以主稿者對相關問題的陳述為重點，至於所引用之資料，則以是否適當為原則；日記部份，以文字修飾為主，對於蔣氏之情緒性用語，或所記內容因環境變化而與現勢不符等，往往會加以刪減。審核者前期為許卓修，後期為秦孝儀，兩人風格不同，在處理初稿問題上，也有不同的方式。就筆者觀察，許卓修較注意資料之引用，往往會對初稿進行增補；秦孝儀對文字之修飾較多，對於引用資料內容亦會指出其認為有疑問之處，請主稿者覆核。<sup>40</sup>初稿審核完畢後，會送還主稿者檢視，確定沒有問題後，繕正呈送蔣中正核閱定稿。<sup>41</sup>現存國史館1937年後之「事略稿本」，除1948年、1949年兩年外，均應為經過核訂之定稿本；1948年、1949年至事略室結束時已完成初稿，但尚未清稿。<sup>42</sup>國史館自2003年起，陸續出版1927年起之「事略稿本」影印本，至去（2007）年底，已出版二十九冊，時間至1935年2月。

「事略稿本」作為蔣中正生前所核定之個人史事紀要，加上所引用資料，除函電、手令、公牘、文稿、講演等各類資料外，尚摘引其日記，因此自開放以來，深受研究者重視。<sup>43</sup>但是「事略稿本」並非史料或史料彙編，其所引用資料，往往經過刪節、潤飾，或改以第三人稱陳述，因此究其本質，應將「事略稿本」視為蔣氏自定之年譜長編初稿，目的在為日後編纂其年譜等相關史籍者，提供參考資料。蔣氏生前，總統事略編纂室即曾以「事略稿本」為依據，於1967年10月出版《蔣總統大事長編》六冊；<sup>44</sup>蔣氏逝世後，總統事略編纂室復就「事略稿本」重新整編，於1978

<sup>39</sup> 蔣氏日記有專人負責清謄作為複本，參見蔣良順，〈我在先總統蔣公身邊知聞數則〉，《感恩與懷德集—我們常在蔣公左右》（臺北：應舜仁，2001年10月），頁98。日記複本，大陸存有少數，多數暫存胡佛研究院，自1920年至1970年，中缺1924、1948、1949各年，參見楊天石，〈蔣介石日記的現狀及其真實性問題〉，《人民網》，讀書頻道，

<http://book.people.com.cn/BIG5/69399/107423/125493/125495/7421328.html>。

<sup>40</sup> 以筆者所見秦孝儀審閱之1947年8月「事略稿本」初稿為例，31日記事後有「公自記上月反省錄」，秦氏將「上」改為「八」，加註「？」，並指示主稿者：「『上』月是那一月？如為七月應置七月之後，如為本月，即不必用上字，望查明一律改正。」再如同年9月20日，秦氏將「公為督令實施自陝西東進作戰計劃，遂輕車簡從，飛赴西安作五小時之巡視」中「遂輕車簡從」，改為「於今日」，並加註修改之原因：「『輕車』不可以『飛』」。

<sup>41</sup> 許兆瑞，〈許卓修先生對近代史研究之貢獻〉，《近代中國》雙月刊第125期，頁148。

<sup>42</sup> 許兆瑞，〈許卓修先生對近代史研究之貢獻〉，《近代中國》雙月刊第125期，頁148。按：文中未書明總統事略編纂室結束時間，據筆者了解總統事略編纂室於《大溪檔案》移至陽明書屋後，仍持續工作一段時間，應在1980年代中期結束。

<sup>43</sup> 關於《事略稿本》，陳進金撰有〈《蔣中正總統檔案》中之「事略稿本」介述—以民國十九年為例〉，刊於《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第30期（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國89年9月出版），頁151—163。

<sup>44</sup> 總編纂為秦孝儀，全書分為六卷，自誕生至1956年12月止。在此之前，曾有《蔣總統大事年表（初稿）》之輯印，自誕生至1956年7月31日止，分建軍時期、北伐時期、統一時期、抗戰時期、戡亂時期（一）、復興時期等六冊，惟該書未書明編纂者及出版時間。



年 10 月出版《總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共八卷、十三冊，為蔣氏一生大事之記述。<sup>45</sup>凡此亦足以說明「事略稿本」編纂之目的。而就筆者個人使用經驗，認為「事略稿本」雖非史料或史料彙編，但其記事、徵引文件，以及摘錄日記，對於研究蔣氏及與其相關史事，實具有相當高的史料價值及代表性，不僅可以作為理解蔣氏行事之主要參考資料，且可據此查閱《蔣中正總統檔案》及日記等相關資料，掌握問題的要點。另一方面，「事略稿本」所引用資料亦並非全部見於《蔣中正總統檔案》，以筆者曾引用之蔣夫人於 1948—1949 年訪美期間致蔣氏文電為例，即有部份僅見於「事略稿本」之引錄。<sup>46</sup>

## 五、結語

臺灣地區關於蔣中正資料之典藏，主要集中在國史館及中國國民黨文化傳播委員會黨史館兩機構，前者之《蔣中正總統檔案》係接收原《大溪檔案》而來，內容集中於軍事及政治方面；後者之《總裁史料》及中央黨部秘書處移交之《總裁批簽》等，著重於黨務，各有特色。兩機構對於資料均有完善的管理與編目，使研究者能了解並掌握所需的資料。特別是國史館，在加入國科會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後，得以加速《蔣中正總統檔案》各類資料之數位化，提供研究者運用，並能將其目錄資料上載於該館官方網站，便利各界人士查詢。但是就蔣中正一生經歷而言，黨、政、軍三方面實難予以明確區分，因此如何能將國史館與黨史館所典藏資料的目錄整合為一個聯合目錄，對於研究者而言，將是一件值得期待的事。

---

<sup>45</sup> 該書原預備為慶祝蔣氏九秩壽誕而編纂，見許兆瑞，〈許卓修先生對近代史研究之貢獻〉，《近代中國》雙月刊第 125 期，頁 148。因「事略稿本」僅編至 1949 年，蔣氏於 1975 年 4 月逝世後，秦孝儀遂將其於 1949 年後之大事以年表方式呈現，成一完整之「大事長編」。

<sup>46</sup> 參見劉維開，〈從《蔣中正總統檔案》看蔣夫人 1948 年訪美之行〉，《近代中國》季刊第 158/159 期（臺北：近代中國雜誌社，民國 93 年 12 月），頁 114-132。